

財政部國庫署 函

地址：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號
聯絡人：李逸揚
電話：02-2322-7415
Email：yang@mail.nta.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11日
發文字號：台庫酒字第115036242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請至網址：<https://webjop.mof.gov.tw/J25Appendix/> 下載附件【登入序號：501581】）

主旨：有關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下稱個資會籌備處）預告訂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五十一條之一第一項所稱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直轄市、縣（市）政府管轄之非公務機關列表」草案，請查照轉知所屬會員或所轄菸酒事業。

說明：

- 一、依財政部115年2月9日台財法字第11500528300號函轉個資會籌備處同年月6日個資籌法字第1150400043B號函（該籌備處原函及附件隨文影附）辦理。
- 二、旨揭草案，個資會籌備處亦登載於該籌備處全球資訊網站/最新消息（網址：<https://www.pdpc.gov.tw/News/20/>）
該籌備處主管法規查詢系統/草案預告（網址：<https://law.pdpc.gov.tw/DraftForum.aspx>）及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眾開講/法令草案預告（網站：<https://law.pdpc.gov.tw/DraftForum.aspx>）

<https://join.gov.tw/policies/>)。如有修正意見者，請於預告期間內，逕向該籌備處或透過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之眾開講提出意見。

正本：中華民國酒類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酒類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苗栗縣酒類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直轄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彰化縣酒類商業同業公會、雲林縣酒類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酒類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府城酒類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金門縣酒類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苗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雲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屏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花蓮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金門縣商業會、中華民國菸業協會、台灣雪茄菸草協會、歐洲在臺商務協會酒精飲料委員會、台灣釀酒商協會、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副本：

電文
2026/02/11
16:00:05
交換章



線

